

黑龙江省水利综合事业中心

黑龙江省水利综合事业中心 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一、根据全年工作任务目标，对本单位 2025 年主要服务事项作出公开承诺:按照 2025 年工作任务目标，站在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细化任务分工，明确阶段要求，制定标准措施，切实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认真履职、勇于担当，咬定既定目标不放松，扎实苦干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

二、坚持依法行政承诺:始终坚持依法行政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的要求。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将专家论证、集体讨论决定等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。切实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。

三、坚持政务公开承诺: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加快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，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四、坚持勤政高效承诺: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

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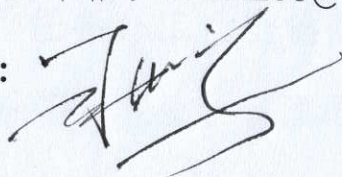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守信践诺和推进社会信用建设承诺:着力整治、坚决杜绝出现“新官不理旧账”、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等失信违诺问题。在公共服务中贯彻公平正义原则，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，诚实守信、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、敢于担当，切实提高诚信施政、诚信作为水平。优化营商环境，推行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让守信者处处受益，失信者依法依规收到惩戒约束。

社会信用代码：12230000MB1672861Q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82607132

投诉举报邮箱：zhzx209@163.com

承诺人：



黑龙江水利综合事业中心

2025年6月30日

